

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
泉州市洛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泉洛发改〔2023〕35号

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
泉州市洛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关于下达 2023 年
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计划的通知

各镇（乡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：

为贯彻落实《泉州市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意见》，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，根据《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四部门关于下达 2023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计划的通知》（泉发改〔2023〕167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就 2023 年度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计划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根据市里下达的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计划安排，结合我区

实际，2023 年拟实施改革区域为虹山乡片区 0.26 万亩，请虹山乡结合当地实际，以灌区为单元成片区域性地推进改革，并以 2024 年底全面完成总体改革任务为目标，加快改革实施步伐。

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

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



泉州市洛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

2023 年 5 月 12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发改委，沈副区长、林副区长。

泉州市洛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5 月 12 日印发
